

甘肃省平凉高速公路处文件

平高路发〔2022〕36号

签发人：陈 斌

甘肃省平凉高速公路处 关于 2021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 的报告

甘肃省高速公路运营服务中心：

为认真做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提升预算绩效管理质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甘肃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开展 2021 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甘交财审函〔2022〕22 号）及省高速公路运营服务中心有关要求，我处按时开展 2021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现将相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甘肃省平凉高速公路处隶属于甘肃省高速公路运营服务中心，副处级建制，内设综合办公室、财务科、收费稽查科、工程机电科和人事劳资科 5 个职能科室，下设崆峒、泾川、西峰、庆城、静庄、平凉、环县、合水、宁县 9 个高速公路收费所和平凉、庆城、甜永 3 个清障救援大队（全部为科级建制），主要职能是承担辖区高速公路收费运营管理、应急清障救援、安全运营管理、养护监督及服务区监督等工作。所有单位均为独立编制和独立核算机构，执行政府会计制度。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编制人数 4140 人，实有职工人数 2921 人。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此次绩效自评将平凉处机关及下属 12 家单位年度批复预算项目和财政资金等全部纳入工作范围，没有遗漏，上报信息数据真实、有效，单位审核通过。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一）部门决算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8,133.08 万元（政府性基金-车辆通行费收入 18,080.5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2.58 万元），2020 年末结转 6,088.90 万元（其中归集调入 5,880.40 万元），2021 年度支出 23,099.10 万元（政府性基金-车辆通行费 23,046.5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2.58 万元），2021 年末结余结转 1,122.88 万元。具体填报情况为：

1. 人员情况。全处编制人数 4140 人，年末实有人数 2921 人，

全部纳入政府性基金-非参公事业人员中。

2. 资产情况。年末银行存款 1.30 万元；固定资产原值年初 2296.96 万元，年末固定资产原值 3587.98 万元，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1648.35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1939.63 万元；年末房屋面积 0 m²，全部为其他用房，价值 0 万元；车辆 46 台（轿车 3 辆，越野车 3 辆，小型载客汽车 5 辆，大中型载客汽车 1 辆，其他车辆 34 辆），价值 1,024.78 万元。

3. 基金情况。事业基金 0.162 万元，专用基金 0.00 万元，非流动资产基金 0.00 万元。

4.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 3,200.89 万元，其中货物类支出 1,702.26 万元，工程类支出 178.40 万元，服务类支出 1,320.23 万元。支出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200.89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434.50 万元。

5.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2021 年度缴入本级国库非税收入 5,041.49 万元，其中车辆通行费收入 5,038.25 万元，解缴率 100%，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3.24 万元，解缴率 100%。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单位 2021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状况良好，基本达到上级部门规定的年度绩效目标。6 项预期目标截至 2021 年底已全部完成，具体为：年度预算执行率达到 95.36%；资金拨付及时，按时结算，资金运行安全、有序；按时发放职工工资，及时缴纳社保、公积金，无“三公经费”支出；预算项目全部实施，保障高速路网正常运转、

健康发展；足额上缴车辆通行费收入，没有截留、挪用，通行费解缴率 100%；“八项内控”严格执行，落实有效，资金风险防控措施得力。

（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部门管理。年度预算执行率达到 95.36%，无“三公经费”支出，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政府采购资产管理规范，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

2. 履职效果。产出数量指标 100%，产出质量指标 100%，产出实效指标 1 个年度，产出成本指标 23,099.10 万元，经济效益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均达到预定目标，生态效益指标也基本完成（生态环境保持良好），单位在 2021 年度荣获 9 个先进集体、评选出 10 名先进个人，没有违法违纪情况。

3. 能力建设。建设滚动项目库、保障重点工程实施，有步骤的完成省厅、省运营中心的各项党建、业务工作，钉钉办公软件全覆盖，不定期开展业务培训、以提高专业素养和工作能力，所有档案全部收集齐全、归档保管。

4. 服务对象满意度。经过一年以来的工作，基本完成“路畅、车安、人和”及“高效、公平、透明”的预期目标，达到人民群众满意、企业单位满意的既定效果。

（四）偏离绩效目标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结转结余变动率有较大变化，偏离原定绩效目标，具体原因为 2020 年末结转 6,088.90 万元（其中 2020 年结转结余 208.50 万元，

归集调入 5,880.40 万元)，2021 年末结余结转 1,122.88 万元，变动率为 438.55%。我单位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强化支出和预算执行，做到应支尽支，有效降低年末结转数。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2021 年，我处预算支出项目 2 个，2021 年度下达项目支出预算 6,093.29 万元，2020 年末结转 1,956.17 万元，实际支出 6,980.59 万元，预算执行率 86.72%。分项目自评情况分析如下：

（一）2021 年度下达项目支出预算 4,471.12 万元，2020 年末结转 798.09 万元，实际支出 5,056.14 万元，预算执行率 95.96%，具体为：

1. 产出指标。数量完成 100%，质量全部达标，在一个会计年度内全部完成，实际支出 5,056.14 万元。

2. 效益指标。圆满完成年度工作任务，达到预期目标，路域环境保持良好，单位呈现健康、可持续发展的良好势头。

3. 满意度指标。路网和单位均运行平稳、安全、有序，企事业单位和个人均较为满意。

（二）2021 年度下达开办费支出预算 2,022.29 万元（含基本支出中考试费、培训费 400.12 万元），2020 年末结转 1,158.08 万元，实际支出 2,324.57 万元，预算执行率 73.09%，具体为：

1. 产出指标。数量完成 100%，质量全部达标，在一个会计年度内全部完成，实际支出 2,324.57 万元。

2. 效益指标。圆满完成年度工作任务，达到预期目标，路域环

境保持良好，单位呈现健康、可持续发展的良好势头。

3. 满意度指标。路网和单位均运行平稳、安全、有序，企事业单位和个人均较为满意。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单位根据《甘肃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开展2021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甘交财审函〔2022〕22号）文件精神，认真组织，严格按照绩效评价办法完成了2021年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和报告编制工作，对全处总体绩效目标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了分析，能够做到夯实会计核算基础，落实政府会计制度，严格预算资金拨付程序，强化预算执行力度，较好的完成核心指标工作，基本达到预期目标。且对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评价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进行了梳理，如未达到年末零结转，在预算执行的有效性上还需进一步加强、因客观原因造成部分项目支出进度“前慢后快”等，对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奠定了基础。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严把预算关口，坚持“先预算，后支出”，认真执行重大事项集体决策、重大事项公示制度及党政联签制度，严格做到大额资金使用计划事前审批和结算报销事后复核工作，支出程序规范、审批严格、手续齐全。

2. 严控资金支付，实行按计划支付，每月根据支付事项汇总上

报资金需求，经处务会审议通过后再进行拨款支付，每笔支出严格履行“三级网银盾”复核流程，确保资金安全。

3. 紧跟项目建设，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负责项目实施具体工作的科室成立专项领导小组，项目办公室全程跟进，确保项目实施进度和工程质量。

4. 强化资产管理，资产按“归口分级”原则进行管理，实行财务部门、综合办公室、使用部门三级管理体系。台账建立实行二级管理，收费所（救援大队）建立一级台账，收费站（救援中队）建立二级台账。

（二）存在的问题

1. 因受预算编制整体框架限制，预算编制过程中存在预算资金编制不平衡，导致执行过程中存在相互挤占费用支出现象。

2. 固定资产处置审批程序冗长。对达到使用年限且不能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能及时处置，待报废资产不能下账，新增资产购置预算无法填报。

3. 绩效管理理念有待进一步增强。虽然预算单位对绩效的理念有了一定的了解，但长期以来形成的“重安排，轻监督；重使用，轻绩效”的思想短期内还存在，认为只要资金使用合法合规就行，忽视了财政资金的使用绩效。

4. 单位对预算绩效评价工作重视程度不够，认为绩效评价仅仅是财务部门的自我评价，其他业务部门未参与其中，整体绩效评价工作待进一步提升。

（三）原因分析及改进的措施

1. 原因分析

单位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不健全，预算绩效目标不清晰，明确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不强，业务部门绩效管理概念模糊等。

2. 改进措施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单位将进一步健全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各业务部门加强学习，提高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规定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优先保障固定性、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提高预算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附件：2021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

甘肃省平凉高速公路处

2022年2月18日



附件

2021年度省级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表

编报部门(单位公章): 甘肃省平凉高速公路处

编报日期: 2022年2月16日

联系人及电话: 张静(电话: 18093357806)

2021年 甘肃省平凉高速公路处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甘肃省平凉高速公路处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实际支出数（B）	执行率（B/A）	分值	得分		
	全年支出	18133.08	24221.98	23099.1	95.36%	10	9.54		
	其中：基本支出	12039.79	16172.52	16118.51	99.67%	—	—		
	项目支出	6093.29	8049.46	6980.59	86.72%	—	—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提升参与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工作的能力，增强重产出、重结果的绩效管理理念。			目标1完成情况：提升参与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工作的能力，增强重产出、重结果的绩效管理理念					
	目标2：规范资金使用，强化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目标2完成情况：规范资金使用，强化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99.55%	5.00	4.00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95%	82.46%	5.00	3.00	新开办单位多，车辆购置未完成，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低。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3.00	3.00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438.55%	2.00	1.00	新开办单位多，车辆购置未完成，结转数增大。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3.00	2.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规范	3.00	3.00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规范	2.00	2.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2.00	2.00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2.00	2.00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2.00	2.00			
	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	养护道路里程数	=300公里	=816公里	10.00	9.00	增加新开路程。	
			车辆通行满意度	>=95%	>=95%	10.00	10.00		
			项目完工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00	10.00		
		部门效果目标	确保优良路	>=99%	>=99%	10.00	10.00		
	能力建设	社会影响	促进整体经济发展水平	促进	促进	10.00	9.00		
长效管理		公路使用寿命	延长	延长	3.00	3.00			
人力资源建设		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	完备	完备	4.00	4.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档案建设	档案管理完备性	完备	完备	4.00	4.00			
		服务对象1的满意度	出行群众满意度	>=95%	>=95%	10.00	10.00		
合 计						100.00	93.00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填写。									

注：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二、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预算执行率10分、部门管理指标20分、履职效果指标50分、能力建设指标1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二、三级指标权重分值由各部门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应根据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整体支出自评情况分析汇总形成，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加权平均计算。

2021年度省级部门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项目资金（万元）						自评得分	备注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小计	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1	办公设备购置	财务科	6.00	6.00			6.00	100.00%	100.00	
2	专用工具购置	财务科	32.00	32.00			-	0.00%	-	
3	大型修缮	财务科	5,231.21	4,433.12	798.09		5,050.14	96.54%	96.54	
4	开办费	财务科	3,180.37	2,022.29	1,158.08		2,324.57	73.09%	73.09	含考试费、培训费400.12万元。
	合计		8,449.58	6,493.41	1,956.17		7,380.71	87.35%	87.35	

2021年 甘肃省平凉高速公路处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甘肃省平凉高速公路处2021年开办费支出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80.37	3180.37	2324.57	10	73.09%	7.3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22.29	2022.29	1958.13	—	96.83%	9.68	
	上年结转资金	1158.08	1158.08	366.44	—	31.64%	3.16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保障高速公路运营里程	=330公里	816公里	12.5	8.54	
			指标2：养护大中修项目数	=1个	1个	12.5	12.5	
	质量指标		指标1：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12.5	12.5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指标1：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公路使用寿命	提高	100%	7.5	7.5	
			指标2：路况提升效果	提高	100%	7.5	7.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100%	7.5	7.5		
		指标2：档案管理机制完善性	完善	100%	7.5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群众出行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90	86.04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額，如没有填写。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相加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 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2021年 甘肃省平凉高速公路处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甘肃省平凉高速公路处2021年项目支出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269.21	5269.21	5056.14	10	95.96%	9.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71.12	4471.12	4265	—	95.39%	9.54	
	上年结转资金	798.09	798.09	791.14	—	99.13%	9.91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质量合格，安全、文明、环保施工符合要求，资料齐全，资金支付及时，确保当年高速公路基本的日常运行和维护维修，保证高速公路高质量运行。			质量合格，安全、文明、环保施工符合要求，资料齐全，资金支付及时，确保当年高速公路基本的日常运行和维护维修，保证高速公路高质量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保障高速公路运营里程	=330公里	816公里	12.5	8.54	
			指标2：养护大中修项目数	=1个	1个	12.5	12.5	
		质量指标	指标1：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实施完成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12.5	12.5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指标1：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公路使用寿命	提高	100%	7.5	7.5	
			指标2：路况提升效果	提高	100%	7.5	7.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100%	7.5	7.5		
		指标2：档案管理机制完善性	完善	100%	7.5	7.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群众出行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90	86.04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填无。							

注：1.其他资金包括中央补助、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等。

2.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100分。

3.本表资金使用单位按具体项目填报，主管部门按二级项目汇总绩效目标，对于定量指标，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抄送：处领导。

甘肃省平凉高速公路处办公室

2022年2月18日印发
